

# 温州市体育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一、概况.....	(2)
(一) 部门职责.....	(2)
(二) 机构设置.....	(3)
二、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3)
三、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5)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5)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15)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四、名词解释.....	(18)

## 一、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1、拟订体育事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草案，制定体育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

2、推进体育改革，制定体育发展战略，编制体育发展规划，协调区域性体育发展。

3、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组织开展国民体质监测。组织开展体育行业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4、统筹规划竞技体育发展工作，组织协调体育业余训练和体育竞赛，负责全市体育业余训练项目布局。

5、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推进青少年体育和加强体教结合工作。

6、拟订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推动体育产业发展，规范体育服务管理。研究制定体育产业和经营活动的政策，监督管理体育经营活动和体育行业安全生产，指导规模体育活动和体育系统单位的安全管理工作。

7、负责市级体育社团的业务监管。管理健身气功。

8、负责体育彩票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规划、协调体育设施建设布局。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检查。

9、组织和指导体育宣传、科研教育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监督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管理体育外事工作，开展国际间以及与港澳台的体育合作与交流。

1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1、职能转变。推进社会力量办体育改革，深化体育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体育文化发展；推进体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温州市体育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温州体育运动学校、温州市社会体育指导中心、温州体育中心、温州市水上运动中心、温州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纳入温州市体育局（汇总）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温州市体育局本级
2. 温州体育运动学校
3. 温州市社会体育指导中心
4. 温州体育中心
5. 温州市水上运动中心
6. 温州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 **二、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 **三、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总计28,653.87万元，支出总计28,653.87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减少1,007.07万元，

下降 3.40%。主要原因是：一是疫情期间各项经费压减；二是 2019 年体校搬迁新校区，当年度设备购置经费较多，因此 2020 年与 2019 年相比经费安排减少。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6,807.3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6,021.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2,009.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4,011.9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7.0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764.14 万元，占收入合计 2.85%；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21.51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8%。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4,907.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64.19 万元，占 27.96%；项目支出 17,943.50 万元，占 72.0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6,647.94 万元，支出总计 26,647.94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增加 1,556.94 万元，增长 6.21%。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追加了人员经费、社保经费及体校校区设施完善经费等；二是体育中心 2020 年

体育场（亚运会分赛场）提升改造工程和游泳馆网架屋顶改造工程资金使用量大；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27,497.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1%，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经费控制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980.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0.07%。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433.44万元，下降12.56%。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各经费都进行了调减。

####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980.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22.00万元，占0.22%；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8,826.11万元，占88.4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46.61万元，占4.47%；卫生健康支出（类）293.80万元，占2.94%；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住房保障(类)支出 392.00 万元,占 3.93%;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11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80.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37%,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民间龙舟管理工作经费增加等。其中: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2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基本持平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预算。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47.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人员经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一般行政管理(体育)(项)。年初预算为 3.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8%，决算数基本持平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预算。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运动项目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307.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竞赛（项）。年初预算为 236.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体育赛事追加经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训练（项）。年初预算为 2228.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8.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等原因压减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年初预算为 7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符合举办亚运要求对体育场馆功能的临时修建支出增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6 万元，因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预算完成率，决算数大于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体中心新调入职工住房补贴和职工住房补贴（99年前）的发放形成。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68.12万元，支出决算为323.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4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等原因压减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9.57万元，因年初预算为0万元，无法计算预算完成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8.35万元，支出决算为29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4.19万元，支出决算为148.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社保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社保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68.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66.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7.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9.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购房补贴基数调整。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31.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14.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16.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69.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4.08%。与 2019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18.67 万元，增长 3.21%。主要原因是：体育彩票业务费专项资金增加、2020 年温州市体育运动学校开办费及新校区设施完善经费的一次性经费金额较大等。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69.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1,035.99 万元，占 7.69%；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12,433.49 万元，占 92.31%；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387.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69.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07%，主要原因是各项目受疫情影响调减。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238.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各项目受疫情影响调减。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年

初预算为 2428.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7.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各项目受疫情影响调减。

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事务。年初预算为 2113.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5.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有省拨经费下达。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741.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20.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各项目受疫情影响调减。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有资本经营（类）支出 0 万元，占 0%。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因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预算完成率，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57%，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导致公务出行及接待减少。

#####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7.5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导致取消出国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0.51 万元，占 75.78%，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1.94 万元，下降 15.62%，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减少公务出行；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36 万元，占 24.22%，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83 万元，增长 33.04%，主要原因是亚运筹办等事项公务接待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因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预算完成率。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1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因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预算完成率。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11.88 万元，支出 1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主要用于水上运动中心及体校运动员训练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0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7.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8%。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来

温调研、指导工作以及下级部门来温联系工作的餐费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接待减少，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30 团组，累计 227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团组，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36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来温调研、指导工作以及下级部门来温联系工作的餐费等支出。接待 30 团组，227 人次。

####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10.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疫情期间经费压减；比 2019 年度减少 10.69 万元，下降 9.70%，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经费压减。

####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24.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43.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32.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49.0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62.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4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69.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8.42%。

####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温州市体育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水上运动中心食堂用车以及体育运动学校训练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温州市体育局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资金 1238.6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度体育竞赛经费、群众体育经费等 2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835.1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温州市体育局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社会体育指导员管理经费及民间龙舟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社会体育指导员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4 万元，执行数为 7.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达到参与体育协会个数；二是活动展示达到预参与人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疫情防控影响，人员数量不能过多；二是每年展示项目有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预算编制继续优化；二是尽量让更多协会更多社会体育指导员参与该项活动。

民间龙舟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76 万元，执行数为 7.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 2020 年信息采集；二是 2020 年市区划龙舟活动水域分布巡查工作。

###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0 年度本部门由财政部门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 4 个。其中：群众体育经费，预算金额 520.88 万元，执行数为 513.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7%，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举

办全民休闲大会举办比赛等，评价结果为中（具体报告详见附件1）；市队县(校)办经费,预算金额818.67万元，执行数为814.40万元，完成预算的99.48%，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市队联办训练经费等，评价结果为良（具体报告详见附件2）；市民卡健身消费补贴经费,预算金额795.00万元，执行数为793.3万元，完成预算的99.79%，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市民卡健身消费补贴，评价结果为良（具体报告详见附件3）；体育竞赛经费,预算金额773.45万元，执行数为721.95万元，完成预算的93.34%，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举办省市级体育比赛等，评价结果为良（具体报告详见附件4）。

####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指：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各类中等专业学校的支出。

1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行政运行（体育）（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一般行政管理（体育）（项）指：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运动项目管理（项）指：反映各项目运动管理中心和运动学校等单位的日常管理支出。

2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竞赛（项）指：反映综合性运动会及单项体育比赛支出。

2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训练（项）指：反映后级体育运动队训练补助及器材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2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指：反映各类体育场馆的修建支出。

2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指：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2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2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职工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35.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36. 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指：反映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支出。

37.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附件：1. 群众体育经费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2. 市队县(校)办经费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3. 市民卡健身消费补贴经费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4. 体育竞赛经费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附件 1：群众体育经费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2020 年度温州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

# 复 核 报 告

项目名称：群众体育经费

项目单位：温州市体育局

委托单位：温州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 温州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复评表

项目名称	群众体育经费	所属年度	2020 年		
单位名称	温州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群体处		
项目 资金 (万元)	项目支出明细内容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率
	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289.00	230.68	19.81	8.59%
	温州市第五届全民运动休闲大会	480.00	100.00	263.04	263.04%
	参加和承办省级以上群体比赛活动	146.00	105.80	180.56	170.66%
	体育三下乡	45.00	45.00	19.47	43.27%
	体育社团活动扶持经费	58.00	39.40	30.53	77.49%
	合计	1,018.00	520.88	513.41	98.57%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全民休闲大会举办 45 场比赛； 2. 参加全省群体比赛 20 场； 3. 培训业务骨干培训 880 人； 4. 完成体育社团与社区结对 20 个； 5. 参加群众赛事人数应达到 116.56 万人； 6. 健身站点参与人数应达到 4298752 人。		1. 全民休闲大会举办 45 场比赛； 2. 参加全省群体比赛 20 场； 3. 培训业务骨干培训 505 人； 4. 完成体育社团与社区结对 20 个； 5. 参加群众赛事约为 130 万人； 6. 健身站点参与人数 4297405 人。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分析（含扣分理由）			得分
绩效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缺少效益指标扣 1 分；预算编制不合理，且未抓住重点进行指标设置，扣 2 分；核心指标需重设扣 3 分。			4
项目管理	10	1. 按照 30 万以上的项目走市公共交易中心的招投标流程，30 万以下的项目由体育局自行发布购买服务的公告的规定执行。 2. 针对该项目的经费支出制定了《温州市体育局群众体育赛事活动经费开支标准（试行）》的通知，使项目支出有规可依。 3. 未按照申报的项目执行。			9

资金管理	10	资金管理混乱，未按照申报并批复的预算明细应用到对应的分项中去，随意统筹大项内资金。资金支出不合理不合规。综合评定得0分。						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为98.57%。						10
实际绩效	60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指标值	权重	实际指标值	得分	50.50
		产出指标	举办全民休闲大会举办比赛场数（场）	45场	20	45场	20	
			参加全省群体比赛场数（场）	20场	15	50场	15	
			业务骨干培训人数（人）	880人	15	505人	0	
			体育社团与社区结对数（个）	20个	10	46个	10	
		效益指标	参加群众赛事人数（万人）	116.56万人	20	约130万人	20	
			健身站点参与人数（人）	4298752人	20	4297405人	19	
合计	100	-						73.50
评价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90分≤得分≤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 80分≤得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 60分≤得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得分<60分						中
绩效目标设置依据	1. 根据项目支出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应组织开展45项比赛活动的温州市第五届全民运动大会；（每少1场扣1分，扣完为止） 2. 根据项目支出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应组队参加20项以上的全省群体比赛；（每少1场扣1分，扣完为止） 3. 根据项目支出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应培训业务骨干880人；（每少20人扣1分，扣完为止） 4. 根据项目支出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应支持20个体育社团与社区结对帮助开展社区健身活动。（每少1个扣1分，扣完为止） <b>以下指标目标设置根据往年数据推算得出：</b>							

	<p>5. 2018 年参加群体赛事 40 场，参与人数约 50 万人，每场约为 1.25 万人；2019 年参加群体赛事 60 场，参与人数约 100 万人，每场约为 1.67 万人。每场人数增长率为 33.6% (1.67/1.25)。2020 年参加群体赛事 50 场，考虑到保持参与人数的同比例增长，最终设定参加群众赛事人数应达到 111.56 万人 (50*1.67*133.6%)；(每少 1.65 万人扣 1 分，扣完为止)</p> <p>6. 2018 年健身站点参与人数为 4123824 人，2019 年健身站点参与人数为 4210335 人，较上年增长 2.10%。2020 年参考上年度增长率，最终设定健身站点参与人数应达到 4298752 人。(每少 4400 人扣 1 分，扣完为止)</p>		
问题与建议	<p>1. 设置的指标不完整，缺少效益指标。 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建议从多个角度思考项目效益，若是没有直接效益可考虑间接效益，或者对指标设置等级，按照项目执行情况评定等级。</p> <p>2. 预算编制不准确。 编制的预算与实际使用情况不一致。建议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若是中途项目有调整，预算编制也应及时进行调整。</p> <p>3. 未按照申报的项目执行。 未按照申报的项目执行。建议各个项目申报前要经过科学的论证，确认项目的合理性、可执行性等。</p> <p>4. 资金支出不合理合规。 资金管理混乱，未按照申报并批复的预算明细应用到对应的分项中去，随意统筹大项内资金。建议预算申报时，应对项目的调整情况进行研判，全面准确的申报各项数额，避免跨项目的资金混用。</p> <p>5. 未经过科学合理的论证来支持现行工作。 现行工作较为盲目，未进行科学合理的论证分析。建议进行相关数据统计和分析，找准今后的工作方向。比如统计参与健身的群众性别、年龄、地区等，分析性别的差异、各个年龄段的差异以及各个地区的差异等，根据分析的结果明确往后工作的重点。</p>		
<b>评价人员</b>			
姓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字
黄显锋	经理、资产评估师	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张 松	经理、资产评估师	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孙佳莉	项目经理	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附件 2：市队县(校)办经费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2020 年度温州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

# 复 核 报 告

项目名称：市队县（校）办经费、市队县  
（校）办经费（公益金）

项目单位：温州市体育局

委托单位：温州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 温州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复评表

项目名称	市队县(校)办经费、市队县(校)办经费(公益金)	所属年度	2020 年		
单位名称	温州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训竞处		
项目 资金 (万元)	项目支出明细内容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率
	市队联办训练经费	1019.18	749.36	745.09	99.43%
	运动员营养品购置费	9.00	9.00	9.00	100.00%
	2019-2020 年度市队冬训及 外训经费	97.92	60.31	60.31	100.00%
	合计	1126.10	818.67	814.40	99.48%
项目合并原因	市队县(校)办经费和市队县(校)办经费(公益金)仅资金来源渠道不一致,本次将其合并进行评价。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b>1、一类和二类在训人数</b>                      预计维持男排(甲、乙组)、沙排(男)、男足(甲、乙、丙、丁组)、女足(甲、乙、丙组)、网球、散打、击剑、马术、女子拳击、高尔夫、攀岩、体操共 12 个市队县办一类项目和羽毛球、柔道、摔跤、田径、游泳、拳击、篮球、击剑、空手道、乒乓共 10 个市队县办二类项目在训人数的稳定增长,目标在训人数合计达 13922 人。</p> <p><b>2、输送优秀运动员数量</b>                      输送运动员目标数量为 494 人。</p> <p><b>3、市队联办项目参赛获奖次数</b>                      市队联办项目参赛获奖次数目标为 189 次。</p> <p><b>4、温州市竞技体育在省排名</b>                      目标是确保温州市竞技体育在省排名前列。</p>		<p><b>1、一类和二类在训人数</b>                      实际 2020 年一类和二类在训人数为 25229 人,完成比例 181.22%。</p> <p><b>2、输送优秀运动员数量</b>                      2020 年实际输送运动员 374 人,完成比例 75.71%。</p> <p><b>3、市队联办项目参赛获奖次数</b>                      2020 年市队联办项目参赛实际获奖次数为 141 次,完成比例 74.60%。</p> <p><b>4、温州市竞技体育在省排名</b>                      2020 年温州市竞技体育总体成绩优异、在省排名前列,完成年度指标但仍有进步空间。</p>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分析（含扣分理由）	得分
绩效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总体描述文字通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绩效指标涵盖项目的产出与效益，相关指标以定量表述为主。	10.00
项目管理	10	<p>本项目依据《关于调整 2019-2022 周期温州市业余训练项目布局的通知》（温体训[2019]30 号）文件精神下拨经费至各训练单位。</p> <p>对于市队联办训练经费，一类组队项目按布局人数（重点按每人每天 50 元、普通按每人每天 25 元）发放；二类补充项目按布局人数（重点按每人每天 25 元、普通按每人每天 15 元）发放。</p> <p>对于市队冬训及外训经费，各运动队伙食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天 20 元、外出训练住宿费每人每天 120 元、外出训练交通费按运动队所在地至外训地之间动车二等座往返费用发放。</p> <p>经费使用及发放按照《温州市社会力量兴办竞技体育训练机构扶持暂行办法》（温体[2019]5 号）文件，严格遵照相关管理规定。</p> <p>但自评表中相关绩效目标的实际指标值准确性不足，反映出其项目管理过程中数据收集、统计和核实存在不足，扣 2 分。</p>	8.00
资金管理	10	<p>本项目实际支出 814.4 万元，对于市队联办项目训练经费，严格依照《关于下拨 2020 年上半年温州市市队联办项目训练经费的通知》（温体训[2020]4 号）和《关于下拨 2020 年下半年温州市市队联办项目训练经费的通知》（温体训[2020]18 号）所附经费明细表下发；对于 2019-2020 年度市队冬训及外训经费，严格按照《关于下拨 2019-2020 年度温州市各运动队冬训及外训经费的通知》（温体训[2019]50 号）所附经费明细表下发。支出均在预算范围内，无与本项目预算不相符或无关的资金支出。</p>	10.00
预算执行率	10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9.48%。	10.00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指标值	权重	实际指标值	得分		
实际绩效	产出指标	一类和二类项目在训人数(人)	13922	25	25229	25.00	49.50
		输送优秀运动员数量(人)	494	25	374	19.00	
	效益指标	市队联办项目参赛获奖次数(次)	189	25	141	16.00	
		温州市竞技体育在省排名	确保温州市竞技体育成绩在省排名前列	25	温州市竞技体育成绩在省排名较靠前	22.50	
合计	100	-				87.50	
评价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优 90分≤得分≤10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80分≤得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 60分≤得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得分<60分					良	
绩效目标值设定依据	<p><b>1、一类和二类在训人数</b>            指标设置主体思路为在有限的资金情况下，逐年提高一类和二类项目的在训人数。实际依据温州市体育局提供的温州运动员名单，2019年一类和二类项目的在训人数为12656人，预计维持一类和二类在训人数的稳定增长，要求2020年目标在训人数较2019年有小幅增长（10%），因此2020年目标在训人数为12656*(1+10%)=13922人，人数大于等于13922人得满分，每减少500人扣1分，扣完为止。</p> <p><b>2、输送优秀运动员数量</b>            指标设置主体思路为在有限的资金情况下，逐年提高优秀运动员输送数量。实际依据温州市体育局提供的输送运动员奖补文件，2019年输送优秀运动员人数为470人，预计输送运动员人数的小幅增长，要求2020年目标输送优秀运动员人数较2019年有小幅增长（5%），因此2020年目标在训人数为470*(1+5%)=494人，人数大于等于494人得满分，每减少20人扣1分，扣完为止。</p> <p><b>3、市队联办项目参赛获奖次数</b>            指标设置主体思路为在有限的资金情况下，逐年增加市队联办项目参赛获</p>						

	<p>奖次数（如团体参赛则以团体获奖次数为准）。实际依据温州市体育局提供的 2019、2020 市队联办项目成绩，市队联办项目参赛获奖 180 次，预计市队联办项目参赛获奖次数的小幅增长，要求 2020 年市队联办项目参赛获奖目标次数较 2019 年有小幅增长（5%），因此 2020 年市队联办项目参赛获奖目标次数为 <math>180 * (1+5%) = 189</math> 次，获奖次数大于等于 189 次得满分，每减少 5 次扣 1 分，扣完为止。</p> <p><b>4、温州市竞技体育在省排名</b></p> <p>市队县（校）办经费项目建设的核心目标即是调动和发挥县（市、区）的训练积极性、保证各市队县（校）办运动队训练正常有序开展，进而确保温州市竞技体育成绩在省排名前列，因此设置将确保温州市竞技体育成绩在省排名前列作为该指标的年度目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100%-80%）、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80%-60%）、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60%-0）三档。并依据百度等网络搜索指数以评判其排名情况。</p>		
问题与建议	<p><b>1、部分定量绩效指标的实际指标值准确性不足</b></p> <p>填写的自评表中一类和二类在训人数的实际指标值准确性不足。建议加强项目管理的中间控制，特别是在统计绩效目标值时，加强数据收集、统计和核实工作，保证绩效目标的实际指标值的准确性。</p> <p><b>2、训练经费创造的效益有待提高</b></p> <p>表现为 2020 年输送优秀运动员数量较 2019 年下降了 20.43%、市队联办项目参赛获奖次数较 2019 年下降了 21.67%。</p> <p>建议进一步对市级社会体训机构加强合作与沟通，创新体育拔尖人才选拔机制，同时也要提高社会体训机构的参赛办赛能力，加强制度化建设、管理。</p>		
<b>评价人员</b>			
姓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字
黄显锋	经理、资产评估师	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张松	经理、资产评估师	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朱伊甸	项目经理	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附件 3：市民卡健身消费补贴经费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2020 年度温州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

# 复 核 报 告

项目名称：市民卡健身消费补贴经费

项目单位：温州市体育局

委托单位：温州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 温州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复评表

项目名称	市民卡健身消费补贴经费	所属年度	2020 年		
单位名称	温州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温州市体育局		
项目 资金 (万元)	项目支出明细内容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率
	市民卡健身消费补贴	720.00	795.00	793.30	99.79%
	合计	720.00	795.00	793.30	99.79%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补贴人数：通过财政补助使使用市民卡进行健身消费的人数较上年增加 5%，参与补贴活动的人数至少达到 34,671 人；</p> <p>2. 单人补贴额：提高补助资金使用率，单人补助金额下降 5%，不高于 240.25 元，使补助资金惠及更多市民；</p> <p>3. 进一步提高补助资金带动健身消费额，在上年度基础上提高 10%，不低于 5131.06 万元；</p> <p>4. 增加参与补助活动的定点健身消费场所，设置每年增加 20 家定点消费场所；</p> <p>5. 提升群众满意度。</p>		<p>1. 通过财政补助使使用市民卡进行健身消费的人数为 29,176，未达到预期目标；</p> <p>2. 实际单人补助金额为 271.90 元，超过预期目标值 240.25 元，未达到预期目标值；</p> <p>3. 补助金额实际带动健身消费总金额为 5,580.00 万元，超过预期目标 448.94 万元；</p> <p>4. 实际增加定点消费健身场所 13 家，未达到预期目标；</p> <p>5. 通过补助提高了市民对市民卡的使用率，提高了群众对健身的热情，群众满意度较高。</p>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分析（含扣分理由）			得分
绩效目标设置	10	<p>绩效目标总体描述文字较为通顺，缺少可定量分析的产出指标，扣 1 分；绩效目标描述合理合规，与部门职能密切相关，但目标设置与项目本身关联性一般，扣 1 分；指标设置不能全面的完整的评价该项目成果，核心指标需要重设，扣 3 分。</p>			5
项目管理	10	<p>部门对该项目进行了较为有效的管理，流程清晰，对持市民卡在定点健身场所进行消费的群众按照 15%的比例进行补贴（单人/年最高限额为 750 元），但项目具体运行和管理均交予第三方，未对第三方行为进行定期核验及检查，扣 1 分；在项目进行过程中缺乏主动性干预，如及时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出具项目进度情况等，且多延续上年已有流程，未依据新的实际情况制定新的项目监管制度，如</p>			8

		疫情影响下是否采取新的补助方式，扣1分。						
资金管理	10	项目对使用市民卡进行定点健身消费的群众共补贴793.3万元，在运行过程中，由商家提供发票进行申请，再经由财政拨付。无不合理支出资金，资金使用合理合规，较好。						10
预算执行率	10	99.79%						10
实际绩效	60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 指标值	权重	实际指标 值	得分	49.5
		产出指标	补贴人数 (人)	≥34,671	20	29176	12.0	
			单人补贴 额(元)	≤240.25	20	271.90	13.5	
		效益指标	带动体育 消费金额 (万元)	≥5,131.06	20	5580.00	20.0	
			可消费商 家数量 (家)	≥86	20	79.00	16.5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 度(%)	100.00	20	100.00	20.0	
合计	100	-						82.5
评价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优 90分≤得分≤100分； R良 80分≤得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 60分≤得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得分<60分						良	

<p>绩效目标值设定依据</p>	<p><b>1. 补贴人数</b> 2019年财政共补贴780万元，补贴人数为30,843人，人均补贴为252.89元。从节省财政资金投入和提高财政资金补助使用率角度出发，设定单人补贴额下降率为5%，参与补贴人数提高5%，2020年补助金额为793.3万元，据此设置2020年参与补贴人数预期目标=2020年补贴金额/预期单人补贴额*参与人数预期增长率=34,671人，每低于1%，扣0.5分，扣完为止；</p> <p><b>2. 单人补贴额</b> 2019年财政补贴780万元，参与消费人数为30,843人，人均补贴252.89元，为使财政补贴惠及更多市民，提高市民参与市民卡健身消费，给与单人补贴年下降5%，计算得到2020年预期单人补贴额=2019年单人补贴额/(1+5%)=240.25万元，每超出1%扣0.5分，扣完为止；</p> <p><b>3. 带动体育消费金额</b> 2019年在有财政补贴的情况下，体育健身总消费金额为4,367万元，人均消费1,415.88元，人均补贴252.89元/人，补贴拉动消费乘数为5.6倍。按照补助会刺激市民在健身这一项的边际消费倾向，因此设置消费乘数较去年上升10%（6.16倍）。据此设置2020年预期带动体育健身消费金额=2019年人均补贴额*预期消费乘数*预期参与人数=252.89*6.16*34671=5,131.06万元，每低于1%，扣0.5分，扣完为止；</p> <p><b>4. 可消费商家数量</b> 从促进市民消费渠道和推广等角度考虑，现阶段商家数量基数较少，要求每年新增商户20家，2019年在有财政补贴的情况下，共有66个商家参与，因此设置2020年预期可消费商家数量=2019年参与活动商家数量+20=66+20=86家，每少1家扣0.5分；</p> <p><b>5. 群众满意度</b> 群众满意度按照调研报告和体育局提供的问卷调查结果，综合评定商家和消费者评价为满意，满意度指标值为100%，95%-99%，得15分；90%-94%，得10分；85%-89%，得5分，低于85%不得分。</p>
<p>问题与建议</p>	<p>1. 绩效目标设置有待优化 具体体现在设置的指标不能全面完整地评价项目成果，缺少可定量分析的产出指标，部分指标与项目本身关联性一般。 建议：核心指标需要重设，增加定量分析的产出指标，部分指标需要修改增强与项目的关联性。</p> <p>2. 项目进行过程中缺乏主动性干预 未及时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出具项目进度情况等，且多延续上年已有流程，未依据新的实际情况制定新的项目监管制度，如疫情影响下是否采取新的补助方式。 建议：加强项目管理，尤其是项目进度控制。</p> <p>3. 存在一定比例的财政无效补助</p>

具体体现在在财政补贴额上涨的情况下，消费人数却比上年萎缩，单人补贴额的大幅上升，虽然带动人均消费金额也大幅上涨，但是无法覆盖广泛人群，补贴了部分高消费人群，对于已有意向需要消费的人群，财政资金补贴与否并不会实质性提升作用，存在一定比例的无效补助。

建议：增加宣传渠道，提高参与消费人数；设立单人单次补助限额，可一定程度上缓解无效补助的问题。

4. 支持市民卡消费补贴的商家数量有待于进一步增加

由于商家数量较少，就带来了可消费渠道不足。少数的商家，无法推动大面积的推广宣传，所以惠及到的仅仅商家可以覆盖到的已有意向客户，即财政资金应以自身为杠杆，撬动边缘群体，以期达到拓展运动人群的目的。

建议：拓宽可消费渠道，增加可消费平台数量

5. 存在发票重复开具的问题

商户反映需全额给消费者开票后再向发款机构开票重复，市民卡刷卡需重复购置机器，款项到账有延迟，使用流程繁琐，对财政补助造成了二次空转损耗

建议：进一步规范补助流程，减少补助资金不必要的损耗。

6. 体育消费补贴应做到普惠，应扩大受众面积，降低单人补贴额

以财政支出为杠杆，带动大家的体育运动热情，拉动体育市场的整体消费。

建议：加大商家的扩展，增强宣传，加大财政补助总量的同时，降低单人补贴金额。可参照消费券形式，带动群众多次小额参与消费，也可以降低大额刷卡的套现风险，与市场占有率较高的第三方合作由其代发消费券，也可以减少自身的宣传支出，扩大宣传效果。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张松	经理、资产评估师	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黄显锋	经理、资产评估师	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附件 4：体育竞赛经费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2020 年度温州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

# 复 核 报 告

项目名称：体育竞赛经费

项目单位：温州市体育局

委托单位：温州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 温州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复评表

项目名称	体育竞赛经费	所属年度	2020 年					
单位名称	温州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温州市体育局					
项目 资金 (万元)	项目支出明细内容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率			
	承办省赛	130	72	50.14	70%			
	参加省比赛	213.75	61.95	60	96.85%			
	举办市比赛	694.8	494.8	467.11	94.43%			
	体教结合经费	182.3	144.7	144.7	100%			
	合计	1220.85	773.45	721.95	93.34%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承办 4 场省级比赛，举办 17 项青少年竞赛及其他 4 项市级比赛； 2、有 600 人次参加省青少年锦标赛； 3、省青少年学生阳光体育团体第一名 20 个，第二名 20 个，第三名 26 个；温州市阳光体育比赛有 465 校次参加。		1、承办 2 场省级比赛，举办 17 项青少年竞赛及其他 5 项市级比赛； 2、有 425 人次参加省青少年锦标赛； 3、省青少年学生阳光体育团体第一名 9 个，第二名 3 个，第三名 4 个；温州市阳光体育比赛有 523 校次参加。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分析（含扣分理由）			得分			
绩效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设置总体具有相关性、合理性，但部分目标指标设置和填写与实际口径不符，扣 1 分，剔除部分相关性不强指标后对剩余指标目标值稍做调整，扣 1 分。			8			
项目管理	10	在过程上对外部机构承办竞赛进行公开采购，并印发举办通知、留档相关资料，形成了书面的管理办法；年初及年中调整时除个别项目外均附有测算详细明细，扣 2 分。			8			
资金管理	10	主要用于各类体育竞赛的举办支出、奖励经费、补助支出和参赛人员的差旅等经费支出。经查阅明细账及相关凭证，账面清晰，凭证后附资料齐全，无不合理支出。			10			
预算执行率	10	全年预算数 773.45 万元，实际支出数 721.95 万元，执行率 93.34%。			9			
实际绩效	60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指标值	权重	实际指标值	得分	45.50
		产出	承办省赛赛次（次）	4	15	2	7.00	
		指标	举办市赛赛次	21	25	22	25.0	

						0		
		效益指标	参加省青少年锦标赛人次（次）	600	15	556	14.00	
			体教融合发展（温州市阳光体育参赛学校校次）（次）	465	25	523	25.00	
			省青少年学生阳光体育团体获前三名数量（个）	66	20	16	4.84	
合计	100		-				80.50	
评价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中	90分≤得分≤10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80分≤得分<90分； 60分≤得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得分<60分						
绩效目标值设定依据	<p>分项按照资金使用大类来分别设定指标，目标指标值参考项目调整申报的数量进行设置。</p> <p>1、指标1项目年初申报的数量为4，年中申报未调整数量，数量减少1扣4分，扣完为止。</p> <p>2、指标2，年中申报调整数量为21，数量减少1扣1.5分，扣完为止。</p> <p>3、指标3，年中申报调整数量为600，每减少20扣0.5分，扣完为止。</p> <p>4、指标4，年中申报调整数量为465，每减少10扣0.5分，扣完为止。</p> <p>5、指标5，年中申报调整数量为66，按比例扣减，扣完为止。</p>							
问题与建议	<p>1、目标指标设置和填写与实际口径不符 参加省赛人次自评表按温州籍运动员参加省赛人次填写，未考虑此为经费支出所覆盖的人次，目标指标设置和填写与实际支出口径不符，建议按实际支出口径设置并填写。</p> <p>2、预算金额或者预算调整时存在部分明细缺乏定量的数据依据 指标1承办省赛赛次，年初预算130万元，其中列明举办省级赛事4场，全国赛事未列明具体场次。后因疫情影响，年中调减至72万，未列此项资金明细。建议立项及调整时列明申请资金的具体组成明细。</p> <p>3、产出效益不高，建议结合实际调整绩效目标值 绩效目标值设置参考去年设置未结合实际，或调减金额未调减目标值，导致目标值设置过高，从而影响产出效益。例年中申报预算调整时标准参考上年指标5省青少年学生阳光体育团体获前三名数量，年中申报调整数量为66，为参考上年设置，但因疫情影响，部分实力队伍并未参赛，全部参赛队伍数量为45，获得前三名数量为16，与目标指标值差异过大。年中调整申报文</p>							



件落款为 2020 年 10 月 28 日，省青少年学生阳光体育比赛举办于 2020 年 7 月-10 月，建议申报调整时结合实际情况做出合理测算。

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字
黄显锋	经理、资产评估师	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张 松	经理、资产评估师	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占 玥	项目经理	正衡资产评估（杭州）有限公司	